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重大信息公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中文名称：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简称：酒钢集团

2. 外文名称：JIUQUAN IRON AND STEEL (GROUP) CO.,LTD.

3. 法定代表人：陈得信

4. 注册地址：甘肃省嘉峪关市雄关东路 12 号

5. 经营范围：制造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批发与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与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技术服务与地质勘查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文化、体育与娱乐业（以上属国家专控专卖的项目均以资质证或许可证为准）。

6. 办公地址：甘肃省嘉峪关市雄关东路 12 号（邮政编码：735100）

7. 网 址：<http://www.jiugang.com>

8. 公司简介：酒钢集团位于甘肃省嘉峪关市，始建于 1958 年，是国家最早规划建设的第四家钢铁联合企业，也是我国西北地区建设最早、规模最大、黑色与有色并举的多元化现代企业集团。经过 60 多年建设发展，酒钢集团已初步形成钢铁、有色、电力能源、装备制造、生产性服务业、现代农业六大产业板块协同发展的格局。钢铁产业具备年产粗钢 1105 万吨（其中本部 825 万吨、榆钢 280 万吨）的生产能力；有色产业已形成年产电解铝 170 万吨、铝板带铸轧材 60 万吨的生产能力；电力能源产业已形成

3553MW 的自备发电机组装机容量。酒钢集团综合实力雄厚，资产规模、年营业收入均超过千亿元，现有职工 3.7 万人，连续多年入围中国企业和中国制造业企业 500 强。2021 年，酒钢集团位列中国企业 500 强第 196 位、中国制造业企业 500 强第 84 位。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21 年，酒钢集团资产总额 1131.48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169.37 亿元，工业总产值 935.27 亿元，利润总额 60.20 亿元，完成钢材产量 870.44 万吨，电解铝产量 163.59 万吨，统调发电量 216.12 亿千瓦时。

三、本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及下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2021 年，酒钢集团营业收入完成预算目标的 100.81%，工业总产值完成预算目标的 123.06%，利润总额完成预算目标的 557.37%。钢材产量完成预算目标的 100.05%，电解铝产量完成预算目标的 103.54%，统调发电量完成预算目标的 99.14%。

2022 年，酒钢集团营业收入年度预算 1200 亿元，工业总产值年度预算 1012 亿元，利润总额年度预算 23.5 亿元。钢材产量计划完成 1035 万吨，电解铝产量计划完成 163 万吨，统调发电量计划完成 220 亿千瓦时。

四、财务会计报告和审计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中国货币网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1年末合并资产总额为113,147,569,896.56元，负债总额为77,613,320,134.80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35,534,249,761.76元。公司2021年度合并营业总收入为116,937,412,721.77元，合并利润总额为6,019,608,906.31元。

（二）公司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资产总额	113,147,569,896.56	110,161,093,050.46	109,874,929,583.73
负债总额	77,613,320,134.80	78,205,397,605.80	78,602,886,415.81
所有者权益总额	35,534,249,761.76	31,955,695,444.66	31,272,043,167.92
营业收入	116,937,412,721.77	114,069,495,247.08	103,580,355,759.18
利润总额	6,019,608,906.31	1,047,707,616.19	302,000,261.20
净利润	4,886,315,292.43	747,750,447.19	123,482,486.61

五、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	实缴出资（元）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甘肃省人民政府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801,316,187.88	2013年12月31日	实物方式
	149,050,700.00	2019年10月11日	货币方式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93,742,581.45	2013年12月31日	货币方式

2021年末，酒钢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544,109,469.33元；年度内，酒钢集团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六、省属监管企业负责人任职及年度薪酬信息

2021 年企业负责人任职信息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时间
1	陈得信	党委书记、董事长	无变化
2	程子建	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	2021 年 10 月任命
3	魏志斌	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	2021 年 10 月离任
4	任建民	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职工董事	无变化
5	蒋志翔	副总经理、董事	无变化
6	阎超	副总经理	无变化
7	阮强	副总经理	无变化
8	张双武	副总经理	无变化
9	成东全	副总经理	无变化
10	常成武	纪委书记	无变化
11	高兴禄	副总经理	2021 年 4 月任命
12	杨金山	财务总监	无变化

2021 年，酒钢集团严格按照《甘肃省省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支付企业负责人薪酬。

七、员工收入水平

2021 年，酒钢集团向省政府国资委备案工资总额预算 39 亿元，实际发生工资总额 37.5 亿元，控制在备案预算额度内，同比增长 15.7%。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11.4 万元，同比增长 16.3%。

八、履职待遇、业务支出情况

2021 年，酒钢集团严格落实《甘肃省省属企业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管理办法》规定，履职待遇、业务支出均控制在省政府国资委下发的备案预算以内，符合相关规定。

九、生产经营管理

（一）经营目标完成情况

2021 年，酒钢集团坚持两眼向内、深挖潜力，实现营业收入

1169.37 亿元，同比增长 2.51%；工业总产值 935.27 亿元，同比增长 31.86%；实现利润总额 60.20 亿元，同比增长 474.43%。年末资产负债率 68.59%，同比降低 2.40 个百分点。完成钢材产量 870.44 万吨，同比降低 0.57%；电解铝产量 163.59 万吨，同比降低 1.06%。

（二）重点项目投资情况

2021 年，酒钢集团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8.83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02.65%，同比增长 26.56%；完成“三化”改造投资 21.99 亿元，完成目标任务的 115.73%，同比增长 88.27%；完成战新及绿色生态产业投资占年度投资的 45.13%，完成目标任务的 100.29%。

十、大额度资金运作

（一）大额度资金调动和使用情况

1. 融资规模变动情况

2021 年，酒钢集团带息负债规模为 497.13 亿元，较年初下降 43.27 亿元。

2021 年，酒钢集团对外大额度资金一次性支付金额超过 1 亿元发生 7 次，主要用于收购宏晟电热公司职工股、并表集合私募债权业务劣后级出资、向省广电网络公司纾困发展工作付款、向兰石集团委托贷款、向甘肃省财政厅归还国债转贷本息资金及清偿以前年度本息资金等事项。

（二）对外大额度捐赠及赞助

2021 年，酒钢集团发生对外捐赠事项 3 项，均按照《出资人

监管权力和责任清单（试行）》向省政府国资委进行报备。

1. 2021年7月，酒钢集团向河南省郑州市遭受洪涝灾害群众捐赠价值20.1万元的物资；

2. 2021年11月，宏源公司向兰州市、张掖市、天水市和嘉峪关市疫情地区捐赠价值90.925万元的生活保障物资；

3. 2021年12月，东兴铝业公司向定西市陇西县福星镇新坪村捐赠10万元帮扶资金。

十一、职工权益维护

（一）集体合同签订情况

2021年，酒钢集团工会与酒钢集团在平等协商、共商共决的基础上，签订了《酒钢集团2020-2023年集体合同》《酒钢集团2021年工资专项集体合同》，通过加强履约监督，推动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2021年12月，酒钢集团工会就集体合同和专项集体合同履行情况开展了自检自查和监督检查。经检查认为，合同签订双方均能按照集体合同条款履行双方责任和义务，劳动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良好，有效维护了广大职工的合法权益。

（二）职工招聘、培训及职称情况

2021年，酒钢集团共招聘引进各类人才852人，其中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专业人才346人，大中专毕业生506人；完成培训项目3043项，计划兑现率95%，累计培训23万人次，全员培训率86%；晋升各类专业技术职称2165人，其中正高级职称14人、副高级职称106人、中级368人、初级1677人，370名操作人员取得专业技术职称。

（三）安全生产情况

2021年，酒钢集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大力宣传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认真落实国家及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不断健全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三管三必须”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巩固提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进一步夯实安全管理基础，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全力保护员工生命财产安全。年内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安全生产形势稳定顺行。

（四）工会工作情况

2021年，酒钢集团工会认真履行“参与、维护、建设、教育”职能，加强民主管理，落实职工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围绕中心工作，全年开展26项劳动竞赛和19个工种的省级、公司级技能竞赛，立项“五小”活动2572项，评选优秀成果151项，培育创建4个劳模创新工作室，荣获全国、省、市级荣誉246个。走访慰问困难职工及先进模范3752人次，发放慰问金134.11万元，向422名职工发放各类救助金、助学金213.21万元，向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发放生活物资30.81万元。对基层单位班组休息室及活动室进行修缮，更新配置367万元的生产生活设施。举办“永远跟党走”庆祝建党100周年合唱晚会，书法、美术、摄影作品展以及象棋、围棋、乒乓球比赛，有效激发职工队伍活力，展示公司职工风采。

十二、董事会报告摘要

2021年，酒钢集团深入贯彻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要求，全

面加强董事会建设，优化董事会结构，健全董事会制度，规范董事会运作。

1. 强化治理主体建设。酒钢集团坚持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严格落实“双向进入、交叉任职”改革要求。公司8名党委常委中4名进入董事会，5名进入经理层，董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有7名进入党委班子，党委书记、董事长实行“一肩挑”。

2. 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2021年5月，省政府国资委免去贾萍的酒钢集团专职外部董事职务（退休）；2021年10月，甘肃省人民政府任命程子建担任酒钢集团董事，免去魏志斌的酒钢集团董事职务（工作调动）。2021年，酒钢集团董事会实际任职董事7名，其中内部董事4名（含职工董事1名），外部董事3名。

3. 董事会规范运作情况。酒钢集团持续提升董事会规范化运作水平，实现了董事会决策全流程闭环规范管理。2021年共规范召开董事会会议21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4. 董事履职情况。酒钢集团全体董事均严格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赋予的职责，全面落实出资人决策部署，认真勤勉履行职责，规范行使决策权力，对推动公司科学决策、合规经营、稳健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十三、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2021年，酒钢集团认真贯彻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过渡期内持续做好全省帮扶工作的

通知》，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成立公司党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帮扶工作领导小组，制订乡村振兴帮扶工作实施方案，有力推进了帮扶地区乡村振兴。在古浪县三乡实施帮扶项目 9 个，投入帮扶资金 40.2 万元。帮销古浪县各类农产品 113 万斤、价值 341 万元，购买 6 县（市）扶贫产品 288 万元，切实拉动帮扶地区农业生产。动员农户外出务工 3104 人（次），向在酒钢职业技术学院学习的黑松驿籍学生发放助学金 3.6 万元，录用 18 名古浪班毕业生就业。

十四、年度内发生的重大事件及其对企业的影响

无。

十五、有关部门（机构）规定的其他事项

其他涉及安全、环保等有关部门规定的公开事项，由公司各主体单位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公开。